

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长发改收费发〔2017〕411号

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核定襄垣县仙堂山景区门票价格 (正式)及有关事项的通知

襄垣县发改局：

你局《关于襄垣县仙堂山景区门票价格的请示》(襄发改价格字[2017]49号)收悉。仙堂山景区是襄垣县集自然风光、佛教文化和人文景观为一体的重要景点。根据山西省发改委《关于做好全省旅游景区(景点)门票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晋发改市场发[2017]279号)有关规定,本着既有利于增加社会效益、环境效益,又要兼顾补偿服务成本和资源价格的原则,综合成本监审结果和景区试行价格的执行情况,经我委价格审议委员会研究,同意正式核定仙堂山景区门票价格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景区门票中准价核定为80元/人.次,景区可依中准

价为基础，根据淡旺季节和市场供求上下浮动 20%（淡季时间为每年的 11 月 1 日至次年的 3 月 31 日，旺季时间为每年的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）。

依据有关法律法规，景区门票严格执行相关优惠政策，对 6 周岁（不含 6 周岁）--18 周岁（含 18 周岁）未成年人、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学生和 60 周岁---64 周岁（含 64 周岁）老年人等凭合法有效证件实行半价优惠；对 6 周岁（含 6 周岁）以下或身高 1.2 米（含 1.2 米）以下的儿童、残疾人、现役军人、革命伤残军人和 65 周岁（含 65 周岁）以上老年人等予以免票。

二、景区门票价格要实行公示制度，在售票处显著位置明码标价，同时公示门票价格相关减免政策，不得在门票价格外代收其他任何费用。景区还要建立健全景区内餐饮、住宿、旅游商品明码标价制度，严禁公厕收费。

三、景区应进一步加强管理，完善景区必要的服务设施，保护自然环境，改善生态旅游环境，提高旅游服务质量。

四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，本价格公示六个月，自发文之日起半年后执行。

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7 年 11 月 3 日

抄送：省发改委，市政府，市旅发委。

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7 年 11 月 3 日印发
